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4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日：2022年7月22日；
-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数量：153.30万股，占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36,022.4263万股的0.43%；
- 3、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7.17元/股；
- 4、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人数：37人；
- 5、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位通过公司 OA 系统及公司内部张贴方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司并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四）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五）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情况

（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22 年 7 月 1 日

（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153.30 万股

（三）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人数：37 人

（四）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7.17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六）本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吴志阳	副董事长	10.00	1.46%	0.03%
张青	董事	21.50	3.13%	0.06%
何东武	副总经理	18.00	2.62%	0.05%
陈水明	副总经理	9.80	1.43%	0.03%
陈耀高	副总经理	3.00	0.44%	0.01%
管理/技术/业务骨干（共 32 人）		91.00	13.25%	0.25%
合计（37 人）		153.30	22.32%	0.4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①独立董事、监事，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③外籍人员。

（七）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有效期为自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	40%

期	予上市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

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本计划解除限售期相同。

（八）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2-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0,000 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5,000 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20,000 万元。

注：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及商誉减值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子公司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任职于子公司的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所在子公司层面绩效考核相挂钩，各子公司层面的绩效考核内容、方法、目标由公司决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考核期内分年度对各子公司层面进行绩效考核，所属子公司层面绩效考核必须达标作为该子公司内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则该子公司内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

解除限售。反之，若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则该子公司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人力资源部等相关业务部门将负责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绩效考评的执行过程和结果，并依照审核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比例。

任职于子公司的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子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解除限售比例。

其他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解除限售比例。

考评结果	$S \geq 90$	$90 > S \geq 80$	$80 > S \geq 60$	$S < 60$
评价标准	优秀 (A)	良好 (B)	合格 (C)	不合格 (D)
个人解除限售比例	100%	100%	80%	0%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四、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1 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

五、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股本结构变化情况表

按照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股本情况，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

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8,722,798	10.75	+1,533,000	40,255,798	11.13
高管锁定股	35,303,598	9.80	0	35,303,598	9.76
首发后限售股	3,419,200	0.95	+1,533,000	4,952,200	1.3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1,501,465	89.25	0	321,501,465	88.87
三、总股本	360,224,263	100.00	+1,533,000	361,757,263	100.00

注：1、上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七、授予前后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6,022.4263 万股增加至 36,175.7263 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24.10%变为 24.00%，杨保田、杨成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八、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出具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第 361Z0051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7 月 6 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审验，截至 2022 年 7 月 6 日止，公司已收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0,991,61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533,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9,458,610.00 元。截至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 361,757,263.00 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每股收益摊薄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 36,175.7263 万股摊薄计算，

2022 年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0703 元。

十一、对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将由 18.67 元/股调整为 18.6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